**《政治經濟學批判‧導言》述批**

# 概述

—略

# 本著述寫作緣起和主旨

—《政治經濟學批判‧導言》（以下簡稱「導言」）是馬克思《經濟學手稿（1857——1858年）》的開頭部分，寫於1857年8月底至9月中，是馬克思為撰寫《政治經濟學批判》而寫的總的導言。

—後來該書出版時，該導言卻被抽起。他在該書序言中說：

我把已經起草好的一篇總的導言壓下了，因為仔細想來，我覺得預先說出正要證明的結論總是有妨害的，讀者如果真想跟著我走，就要下定決心，從個別上升到一般。（《全集》13卷，p.7）

釋：這主要是一般方法學方面的問題，不應先有結論，然後才作論證。另外，也有辯證法方面的問題，∵後者很著重依於具體的、現實的社會、政治情況討論問題。

—另外，該導言還沒有完成，但在馬克思著作中仍佔有重要位置。∵他的最有代表性的著作——《資本論》，是有關政治經濟學的著作，導言中，他批判了古典／傳統政治經濟學並建立其自己的觀點，∴有學者認為導言也可視作《資本論》的導論。

# 政治經濟學的對象（第一節）

—《導言》分為四節，我們依次以不同的標題展開討論。這裏先講第一節，它的主要內容，是討論政治經濟學的對象。

—表面上，馬克思講的政治經濟學的對象與古典或傳統的相同，但實際上卻有重要的不同。他說：

在社會中進行生產的個人，——因而，這些個人的一定社會性質的生產，自然是出發點。被斯密和李嘉圖當做出發點的單個的孤立的獵人和漁夫，是一種十八世紀魯濱遜式故事的毫無想像力的虛構，這種魯濱遜式的故事決不像文化史家設想的那樣，僅僅是對極度文明的反動和想要回到被誤解了的自然生活中去。……這是錯覺，只是大大小小的魯濱遜式故事的美學的錯覺。這倒是對於十六世紀以來就進行準備、而在十八世紀大踏步走向成熟的「市民社會」的預感。在這個自由競爭的社會裡，單個的人表現為擺脫了自然聯繫等等，後者在過去歷史時代使他成為一定的狹隘人群的附屬物。這種十八世紀的個人，一方面是封建社會形式解體的產物，另一方面是十六世紀以來新興生產力的產物，而在十八世紀的預言家看來（斯密和李嘉圖還完全以這些預言家為依據），這種個人是一種理想，它的存在是過去的事；在他們看來，這種個人不是歷史的結果，而是歷史的起點。因為，按照他們關於人類天性的看法，合乎自然的個人並不是從歷史中產生的，而是由自然造成的。這樣的錯覺是到現在為止的每個新時代所具有的。(p.733-734)

我們越往前追溯歷史，個人，也就是進行生產的個人，就顯得越不獨立，越從屬於一個更大的整體：最初還是十分自然地在家庭和擴大成為氏族的家庭中；後來是在由氏族間的衝突和融合而產生的各種形式的公社中。只有到十八世紀，在「市民社會」中，社會結合的各種形式，對個人說來，才只是達到他私人目的的手段，才是外在的必然性。但是，產生這種孤立個人的觀點的時代，正是具有迄今為止最發達的社會關係（從這種觀點看來是一般關係）的時代。人是最名副其實的社會動物，不僅是一種合群的動物，而且是只有在社會中才能獨立的動物。孤立的一個人在社會之外進行生產——這是罕見的事，偶然落到荒野中的已經內在地具有社會力的文明人或許能做到——就像許多個人不在一起生活和彼此交談而竟有語言發展一樣，是不可思議的。(p.734)

釋：

1. 傳統政治經濟學的缺點在於從孤立的個人出發，馬克思對此作出批判。
2. 他自己的觀點為：個人不是孤立的存在，而是與現實的、具體的社會不能分離。離開了現實的、具體的社會去了解孤立的人，是不能在政治經濟學的角度全面和深入地了解人。

—接著，馬克思指出：

因此，說到生產，總是指在一定社會發展階段上的生產——社會個人的生產。因而，好像只要一說到生產，我們或者就要把歷史發展過程在它的各個階段上——加以研究，或者一開始就要聲明，我們指的是某個一定的歷史時代，例如，是現代資產階級生產——這種生產事實上是我們研究的本題。可是，生產的一切時代有某些共同標誌，共同規定。生產一般是一個抽象，但是只要它真正把共同點提出來，定下來，免得我們重複，它就是一個合理的抽象。(p.734)

釋：現代資本主義研究是政治經濟學的主要內容，∵與其他時代的模式有共同性，∵它是到目前為止最成熟的政治模式，以前的經濟模式一義下可視作其不成熟的階段。

# 生產與分配、交換、消費的一般關係（第二節）

—在第二節裏，馬克思批判了資產階級經濟學家關於生產、分配、交換、消費之間關係的膚淺看法，闡明了四者之間的相互關係，並強調了生產對於分配、交換和消費的決定作用。

—他在本節開頭部分說：

在進一步分析生產之前，必須觀察一下經濟學家拿來與生產並列的幾個項目。(p.738)

膚淺的表象是：在生產中，社會成員佔有（開發、改造）自然產品供人類需要；分配決定個人分取這些產品的比例；交換給個人帶來他想用分配給他的一份去換取的那些特殊產品；最後，在消費中，產品變成享受的對象，個人佔有的對象。生產創造出適合需要的對象；分配依照社會規律把它們分配；交換依照個人需要把已經分配的東西再分配；最後，在消費中，產品脫離這種社會運動，直接變成個人需要的對象和僕役，被享受而滿足個人需要。因而，生產表現為起點，消費表現為終點，分配和交換表現為中間環節……(p.739)

生產、分配、交換、消費因此形成一個正規的三段論法；生產是一般，分配和交換是特殊，消費是個別，全體由此結合在一起。這當然是一種聯繫，然而是一種膚淺的聯繫。(p.739)

釋：馬克思批判了古典政治經濟學對生產、分配、交換、消費等幾個重要環節的觀點。其主要批判，簡言之，是古典政治經濟學家將這些環節看成是獨立的環節，∴一方面將它們並列，另一方面說明其單向的進行程序。

—之後，他又說：

因此，消費和生產之間的同一性表現在三方面：(p.743)

（1）直接的同一性：生產是消費；消費是生產。消費的生產。生產的消費。政治經濟學家把兩者都稱為生產的消費，可是還作了一個區別。前者表現為再生產；後者表現為生產的消費。關於前者的一切研究是關於生產的勞動或非生產的勞動的研究；關於後者的研究是關於生產的消費或非生產的消費的研究。(p.743)

（2）每一方表現為對方的手段；以對方為媒介；這表現為它們的相互依存；這是一個運動，它們通過這個運動彼此發生關係，表現為互不可缺，但又各自處於對方之外。生產為消費創造作為外在對象的材料；消費為生產創造作為內在對象、作為目的的需要。沒有生產就沒有消費；沒有消費就沒有生產。這在經濟學中以多種多樣的形式表現出來。(p.743)

（3）生產不僅直接是消費，消費也不僅直接是生產；而且生產不僅是消費的手段，消費不僅是生產的目的，——就是說，每一方都為對方提供對象，生產為消費提供外在的對象，消費為生產提供想像的對象；兩者的每一方不僅直接就是對方，不僅媒介著對方，而且，兩者的每一方當自己實現時也就創造對方，把自己當做對方創造出來。 (p.739)

釋：這裏說的同一性並非邏輯意義的同一性，而是辯證的統一性。

講者：

1. 首段說明生產既同於消費（有生產意義的消費及有消費意義的生產），又不同於消費（如在經驗活動上有先後之別）。
2. 次段說兩者互為因果，互相決定。
3. 兩者是辯證的統一。

—生產與消費如此，生產與經濟學其他主要概念——分配、交換也如此。馬克思下文有詳細討論，本課程時間關係從略。

# 政治經濟學的方法（第三節）

—第三節裡，馬克思闡述了進行政治經濟學研究的方法。他說：

從實在和具體開始，從現實的前提開始，因而，例如在經濟學上從作為全部社會生產行為的基礎和主體的人口開始，似乎是正確的。但是，更仔細地考察起來，這是錯誤的。如果我拋開構成人口的階級，人口就是一個抽象。如果我不知道這些階級所依據的因素，如雇傭勞動、資本等等，階級又是一句空話。而這些因素是以交換、分工、價格等等為前提的。比如資本，如果沒有雇傭勞動、價值、貨幣、價格等等，它就什麼也不是。因此，如果我從人口著手，那末這是整體的一個渾沌的表象，經過更切近的規定之後，我就會在分析中達到越來越簡單的概念；從表象中的具體達到越來越稀薄的抽象，直到我達到一些最簡單的規定。於是行程又得從那裡回過頭來，直到我最後又回到人口，但是這回人口已不是一個整體的渾沌表象，而是一個具有許多規定和關係的豐富的總體了。(p.750)

釋：他批評了古典政治經濟學的方法，認為是偏面的，只是從具體提升到抽象，而忽略了結論只有抽象性而忽略具體性。

—他接著說：

第一條道路是經濟學在它產生時期在歷史上走過的道路。例如，十七世紀的經濟學家總是從生動的整體，從人口、民族、國家、若干國家等等開始；但是他們最後總是從分析中找出一些有決定意義的抽象的一般的關係，如分工、貨幣、價值等等。這些個別要素一旦多少確定下來和抽象出來，從勞動、分工、需要、交換價值等等這些簡單的東西上升到國家、國際交換和世界市場的各種經濟學體系就開始出現了。後一種顯然是科學上正確的方法。具體之所以具體，因為它是許多規定的綜合，因而是多樣性的統一。因此它在思維中表現為綜合的過程，表現為結果，而不是表現為起點，雖然它是現實中的起點，因而也是直觀和表象的起點。1//2在第一條道路上，完整的表象蒸發為抽象的規定；在第二條道路上，抽象的規定在思維行程中導致具體的再現。因而黑格爾陷入幻覺，把實在理解為自我綜合、自我深化和自我運動的思維的結果，其實，從抽象上升到具體的方法，只是思維用來掌握具體並把它當做一個精神上的具體再現出來的方式。但決不是具體本身的產生過程。2//3舉例來說，最簡單的經濟範疇，如交換價值，是以人口、以在一定關係中進行生產的人口為前提的；也是以某種形式的家庭、公社或國家等為前提的。它只能作為一個既與的、具體的、生動的總體的抽象片面的關係而存在。相反，作為範疇，交換價值卻有一種洪水期前的存在。因此，在意識看來——而哲學意識就是被這樣規定的：在它看來，正在理解著的思維是現實的人，因而，被理解了的那樣的世界才是現實的世界——範疇的運動表現為現實的生產行為（只可惜它從外界取得一種推動），而世界是這種生產行為的結果；這——不過又是一個同義反復——只有在下面這個限度內才是正確的：具體總體作為思維總體、作為思維具體，事實上是思維的、理解的產物；但是，決不是處於直觀和表象之外或駕於其上而思維著的、自我產生著的概念的產物，而是把直觀和表象加工成概念這一過程的產物。整體，當它在頭腦中作為思維整體而出現時，是思維著的頭腦的產物，這個頭腦用它所專有的方式掌握世界，而這種方式是不同於對世界的藝術的、宗教的、實踐－精神的掌握的。實在主體仍然是在頭腦之外保持著它的獨立性；只要這個頭腦還僅僅是思辨地、理論地活動著。因此，就是在理論方法上，主體，即社會，也一定要經常作為前提浮現在表象面前。(p.751-752)

釋：

1. 他用兩條道路來稱謂上述兩種方法：

／第一條道路—古典政治經濟學運用的從具體提升到抽象的科學方法。

＼第二條道路—新政治經濟學（唯物史觀的政治經濟學）進一步運用的從抽象提升到具體的唯物辯證法。

1. 黑格爾講的辯證法表面上相當於第二條道路，但實質上卻是錯誤的，∵將思想或心靈而不是物質（具體的社會、歷史等）看作是具體事物。
2. 他以交換價值來說明此二道路的不同。｛講者：交換價值表面上完全由市場機制，即供求定律決定；但實質上卻忽略了社會階級性及與此相關的剩餘價值問題。｝

# 略批

—略